

有没有女主是妖艳贱货类型的古言小说？

众人皆知，我是自荐枕席，才当了王爷的通房。

可我现在，也不想要命，也不想当这劳什子的通房了。

—

「你就像条野狗！」

他眼中逐渐攀上怒意，猛地将我双手扣在了头顶：「别用她的嘴唇跟我这样说话。」

这个她是指叶清逸，礼部尚书的千金。据说从小养在深闺，性情温婉大方，诗书礼易无一不通。

秦暮常说我与她长的像，尤其是嘴唇，所以他极爱吻我的唇，每次不吻到无法呼吸绝不会松口，我也会配合他。

我本是将死之身，仗着这张脸，多活一天就多恣意一天，「你

在她面前装翩翩公子，到我这儿就原形毕露。」

「你跟她不一样。」

我坐起身：「哪里不一样？」

「她的嘴，天生适合温言细语。」

「你的嘴，天生就该被我亲。」

二

我本是罪臣之女，我爹受人陷害，被处以极刑，家中子弟流放，女眷充当官妓。

彼时秦暮正负责押解我们一众人等。

秦暮对手下疏于管理，导致他们胆大妄为。

他们每日饮酒作乐，饮得多了就从我们中挑出貌美的当众寻欢，还常常轮番上阵，甚至多人享用一位貌美的女眷，手段下作得令人咂舌。

大多时候，都会有人将我们的头按在地面上，让我们亲眼看着自己的姐妹被凌辱。

他们欣赏我们惊恐畏惧的表情，那会让他们觉得自己是神。

那种地狱一般的日子，我至今都难以忘怀。

我依然记得一天清晨，我从梦中惊醒，发现身旁躺着的堂姐已经冰冷发硬了，她面色青紫，身下流了一滩的血。

她死不瞑目。

那是我的堂姐，是我们姊妹当中最高傲，最富才情的姑娘。

我不想变成第二个堂姐，所以我每天醒来第一件事就是往自己脸上涂泥巴，有时候砂石将我的脸颊磨得生疼，我心里却只有一个想法：越疼越好。

脸越烂越好，越丑越好。

这个小伎俩保护我多时，直到有一天，秦暮的手下叫住了我，他粗粝的手指在我脸上乱抹，当我脸上的泥土被抹掉，他愣了一下，对身后的人淫笑：「我就知道这小娘们儿长得不错。」

他身后的人便跟着他一起笑。

我不记得他们还说了什么，只知道自己的头嗡了一下，像是炸开了一般。

此时此地。我们身为罪臣的家眷，没有了往昔的身份地位，只能寄人篱下，只能仰人鼻息，无人搭救。

我冥思苦想解救之法，最后能想到的只有一个人——秦暮。

而且我有胜算。

因为他第一眼见我的时候，眼眸曾亮了一下。

我太熟悉那种眼神了，那代表的是沉沦的开始。

我趁着大家望风的时候，找到了彼时正站在河边悠然看景的秦暮。

他那时穿着一身紫衣，衣服上绣着繁复的暗纹，他背手而立，仿佛与眼前的景色融为一体，成了一位翩翩的画中公子。

我一边褪下衣服，一边靠近他。

「请王爷疼我。」我毫不畏惧地望着他。

他眸中染上一丝浅笑：「你怎么知道我会疼你，而不会杀了你？」

我不知道。

但退一步是死，原地不动也是死，我还不如更进一步。

这时远处传来了脚步声，恐怕是有人知道少了人，追上来了。

怎么办？如今，被人发现了，我怕更是死罪难逃，活罪难免。

我脑子中却只有一个想法：更近一步。

我又向前一步，直接将自己的完完全全送到他眼底。

他却依然在看对面的景色，眼神丝毫没有落到我身上。

「把衣服穿上，我当作无事发生。」

他恐怕觉得这已经是放我一马了。

远处的脚步声越来越密集了，好像有很多人在向我们靠近。

我咬咬嘴唇：「我想服侍王爷。」

他眼中闪过一丝促狭：「本王见过的女子很多，你不是特别的那一个。」

「只要王爷看我一眼，就会知道，我是特别的那一个。」

现在我有两种推断：他不看我，一是他懒得看，二是他不敢看。

此时此地，我只能赌他不敢看。

「你就这么有自信？」他问。

「相较于自信，我更没有退路。」

丛林边传来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了。

快啊，快啊，我在心中催促他，但他仍然丝毫未动。

脚步声如鼓点，密集敲击在我心中，仿佛每一下都能在我心中敲出个洞。

他仍然气定神闲，将手中的石子丢到河水中，咚的一声，激起水花四溅。

「你会丢石子么？」

我心中焦急万分，恨死他此时事不关己的悠然！

「教教我。」

脚步声近在咫尺，现在只要他们扒开几处草丛，就能马上看遍我的全身，然后论我以下犯上，将我处以极刑。

人马上就要到了！

我额上的汗已经积聚成滴，顺着我的脸颊滑落。

我还是马上蹲下，寻找地面上的石子。

三。

我抓起了一个石子。

二。

站起身。

一。

侧身，丢石子。

零。

石子在水面上穿梭，发出咚咚咚的响声。激起了一连串的涟漪。

紫色的宽大袖口将我笼罩，一只有力的大手揽过我的肩膀，将我带入了一个温暖的怀抱，我整个人都贴在了那个紧实的胸膛

之上，身上被紫色的锦布盖得严实。

人群已经到了，我看到他们一闪而过的诧异表情之后，连忙装作害羞，将头扭了过去。

秦暮的下颌抵在我头上，头顶传来一声低笑。

他对手下说：「看够了么？」

那群人连忙跪地求饶：「手下该死，手下该死，我们这就走，这就走。」

待人群走后，秦暮放开了我。

他终于肯看我，眼神落在我的身体上。

「太脏了，下次见我洗干净。」他丢下一句话，转身走远。

我不可思议地抬头望他，不是因为这句太脏了，而是那两个字：下次。

他这是，同意将我收入房中了？

三

我得偿所愿进了王府，以一个丫鬟的身份。

只是我这个丫鬟的吃穿用度都与主子无甚差别，平日里也没什么活计需要我去干。

唯一需要我做的就是陪秦暮睡觉。

秦暮还没娶妻，王府上也没有其他姬妾，论起来好像府上也就我一个通房的丫头。

我依稀记得住进王府的第一晚，有人带我梳洗打扮，沐浴更衣焚香，下人们将我的头发编起，为我穿上了一件几近透明的纱衣，然后将我送进秦暮房中。

彼时秦暮穿着一件白色的轻薄长衫，他长发披散，鼻梁高耸，一双眸子如琉璃一眼，映着桌面上的烛火。

原来他竟好看地不似凡人。

我缓缓抬起头，他见了我的样貌，又愣了一下。

我已经开始熟悉这个眼神，这是沉沦的开始。

我伏地跪拜他：「兰生多谢王爷搭救，日后兰生愿意为王爷做任何事。」

他薄唇轻轻勾起：「你只需要做一件事。」

我不明所以，他接着说：「让我开心。」

我微微颌首：「兰生能让王爷开心。」

他又轻笑了一声，随即侧躺在床上，向我勾了勾手：「过来。」

我缓步而上，他将身子躺平：「让我看看，你会怎么让我开心。」

他两手摊开，示意让我自己来。

我一时愣住，此前家中管教严谨，对于这种事的了解，除了偷看过几本画册，就是被押解途中亲眼所见的地狱场景。

我想要去解他的衣带，但马上想起了堂姐跪在地上仿若牲畜一般的场景。

泪混着汗在我顺着我的下颌蜿蜒而下。

床上人探究的目光落在我身上，他将我的一举一动收入眼中，仿佛在看一场绝妙的好戏。

他懒懒道：「手抖成这样厉害。」

我慌忙用一只手按住另一只手，惊诧抬头望他，这一抬头，眼泪无声而落。

他伸出手接住了我的泪。

他皱眉：「哭了？」

我慌忙伸手在脸上乱抹，就好像曾经在脸上抹泥巴那样。

过了好一会儿，他侧身躺入床的内侧，给我留下了一席空地。

「睡吧。」他说。

他放过我了？

我看着他宽阔的后背，还有如水般倾洒在床上的青丝，狠命咬了咬嘴唇。

口中涌入一股腥甜，唇上痛的厉害，我不断告诉我自己：比起那种被千人骑万人跨的日子，如今这样已经是最好的结果了。

我早已不是那个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闺中少女，又在矫情什么？

又在乎什么？

我在乎的只有这条贱命而已。

我从身后紧紧抱住了他。

我觉出他的背脊一僵。

清越的嗓音从床内传来：「你知道这样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我与他交颈而卧；「我求之不得。」

他翻身压住我，替我擦干脸上的泪痕。

「会疼，眼泪留着等下再流。」

当时的事情我已经记不太清了，我只记得当他紧紧抱住我，将头埋在我的颈窝时，轻声叫了一句：「清逸。」

那时我便知道，这个名字是他的牢笼，是我的救赎。

四

秦暮的床前有一八扇屏风，镶嵌翡翠象牙，上绘花鸟松石，看似是起挡风作用，其实是不过用来阻隔他人视线罢了。

我将腿搭在他的腰上，脚踝一下一下敲击着他的后腰。

「怎么心不在焉？」

「我今天没累着你？」他撑着胳膊看我。

我笑意盈盈地望着他：「可是因为叶清逸来？」

今日秦暮生辰，王府宴请宾客，叶清逸她爹特地带女儿来祝寿，很有种将女儿往秦暮怀里塞的感觉。

但我就想不明白，既然秦暮有情，叶家有意，他还留着我这号人物干什么？

还非要趁着外面宾客如云的时候，跑到房里跟我共赴巫山，难不成他见了叶清逸一个忍不住，就要来找我讨要？

想到这儿，我冷笑了一声。

但没想到这笑刺激到了他，他一挺身，我忍不住喘息。

这时外面有人敲门：「王爷，叶姑娘求见。」

真是说谁来谁，我趴在秦暮耳边轻身道：「还不放开我，你的小心肝儿来了。」

他用手将我按住：「进来。」

门吱嘎一声响了，接着是几步极轻的脚步声。

我在心中腹诽，大户人家的小姐，怕是从小就要培养如何行走卧立，处处都不能失了分寸。

她开口了，声音如百灵般婉转动听：「进王爷卧房于理不合，但家父有命，寿礼要小女亲自送来方显诚意，因此实在叨扰王爷了。」

我心中暗啐了她一口，说是什么于理不合，这分明就是叶家的一种暗示，怕是别的寿礼都是假，叶清逸这个寿礼才是真的。

「叶姑娘言重了，何来叨扰一说，寿礼先放下，我等下便出去.....」

我故意在他身下辗转，秦暮情难自己，所以话音中断。

「.....亲自谢过尚书大人。」

外面的姑娘疑云丛生：「王爷可是身体不适？」

我听见她上前几步。

「无碍，偶感风寒罢了。」

叶清逸又莲步轻移，仿佛已经靠的很近，屏风上竟出现了她的影子：「小女略懂医术，王爷不若让小女瞧瞧？」

秦暮马上制止：「叶姑娘留步，免得秦某将风寒过继给你。」

她已经走过转弯处，一听此话，方才停脚。

「既然王爷不允，小女便告退了。还望王爷多多休息。」

她转身离去。

此时她仿佛已经走到了门关处，因为我听见了推门的声音。

见她要走，我故意轻声咳嗽了一声。

叶清逸又转身向前：「王爷帐中……」

「使唤丫头罢了。」

使唤丫头，我在心中轻笑。

不知道叶清逸有没有相信。但是听她的语气，仿佛是疑窦丛生。

尽管接口蹙脚，但她却没有纠缠，还是走了出去，

有意思，真有意思。

门被小心关好。

我转头看秦暮，正好对上他的眼神。

他的眼角绯红，一双眼眯出危险的弧度，赤裸的上身肌肉线条流畅，雪肤上还有几道红痕，是方才我抓的。

我故意效仿叶清逸，掐着嗓子说：「进王爷卧房实在于理不合，多有打扰。」

他的嘴唇勾起，大手一伸，直接从枕头底下飞快抽出了一把刀。

冰冷的刀背贴在我的嘴唇上：「学得不像，该罚」

他用刀背轻轻划过我的脖颈，我的脸颊，就像是一个绵长的轻吻，在我身上流连。

我开始浑身发抖。

但还是向他绽放笑颜：「你想怎么罚？」

他头发微微有些乱，眼角和脸颊都染着红，唇色也异常红艳，这副模样，仿佛是个艳冠天下的小倌。

「你猜我会怎么罚？」

我浑身冰冷，血脉仿佛在倒流，直冲入头脑，仿佛要将我的头顶冲开。

刀背轻轻拂过我的肌肤，突然「嘣」的一声，插入了我身旁的床板之内。

他起身穿衣：「你要感谢你这张脸，我还真有点儿舍不得。」

五

我撑着头，看着他一点一点将自己的衣冠整理好，扑哧笑出了声。

"王爷，有舍才有得。"

他背对着，没有看我，我便自顾自说下去：「你舍不下我，怎么得到你的叶大小姐？」

「将来若是将叶小姐进了门，我们两又那么像，小心你一个分辨不出，半夜就上错了床。」我越想越觉得好笑，便咯咯咯笑出了声。

他的目光却落在房中的铜镜之上，理了理衣领：「兰生，别试探我，没用。」

我见他不搭茬，便轻哼了一声，赤着一双腿从床上走下来。

我故意绕到那面镜子前，让他不得不看我。

铜镜里倒映出两个身影，一男一女，我心里蓦地涌上来一个词：狗男女。

他终于偏过头看我，从我身后将我轻轻拥住。

我看着镜子里的自己，神色悲戚，脑子里都是从前家中未出变故时的光景。

秦暮将头放在我的颈窝，和我一起看着镜子里。

他的手在我身上上下游走，声音充满了蛊惑：「怎么会分不清？」

「你这里，比她丰腴。」

「这里也是。」

「还有这里.....」

接着他在我的发间轻轻叩下一吻，我娇笑着转身钻进他怀里：「怎么？还想再来？我等的起，你的叶姑娘可等不起。」

他轻笑着在我颈间猛嗅了一口，随后推门而出。

走的时候不忘回头告诉我：「今日就别出门了，被看到了，不好。」

我在心中冷笑，他怕是想说：被叶清逸看到了，不好。

但我还是想看看，那位让秦暮魂牵梦绕的姑娘到底长成什么样。

我在王府里游荡，一边漫无目的地走，一边寻找着秦暮的身影。

果然，没走出多远，我就在游廊的边上看到了他和叶清逸。

公子翩翩，佳人浅笑。

我躲在月门处，远远望着他们，那姑娘果然与我长得相像，但身形气质还是大为不同。

她那般自矜，一笑便要浅浅低头，伸手掩住唇齿。

她就像是蚌里的那一团软肉，因为未经风雨，所以格外的娇矜，她只要站在那里，什么都不用做，就自有人去怜爱她。

我便是包裹在外面的那一层硬壳，经海浪冲洗，经砂石磨砺，还偏偏不服输不认命，外面越是狂风骤雨，越要硬着头皮往上冲。

不招人疼。

他们二人相谈甚欢，秦暮手执折扇，一举一动礼数周全。

这才该是一对，公子如玉，美人无双，这两人只要站在一处，便是人间佳话。

我悄无声息地回去了。

我永远是她影子，只能藏在她身后。

我只能躲在暗处，永远无法正面呈接阳光，她叶小姐不要的，剩下的，我都会奉若珍宝。

六

如果抛去我的身份不谈，我进了王府这几年，秦暮对我算是很好了。

时下夫人小姐们最喜欢的玩意儿，他都会给我一股脑给我带回来，还经常摸着我的脑袋说：「别的姑娘有的，你也要有。」

说这句话的时候，我总以为他是真心对我好，但他的眼神有没有透过我去看别人，我知道，但是不想知道。

我从前虽也是出生于官宦人家，但我爹的官并不大，俸禄不多，能留给家中女眷的更是少。

所以吃穿用度上远不及在王府的日子。

如果没有叶清逸，我恐怕会认为秦暮是真的爱我。

但是人是会得寸进尺的，不受宠时想着若是能受宠就好了，等到受宠了，又会殚精竭虑，生怕这份宠爱溜走了。

这段不见光的日子，秦暮是我的唯一，我又算他的什么？

这日秦暮推开我房门的时候，我正侧躺在床上，手中翻着近日新买的话本子。

我瞥了他一眼：「才半日不见，王爷就耐不住想要跟我亲近一番了？」

秦暮听了我的言语，冷笑一声。

我施施然走下了床，脑袋靠在他肩头上，头一歪：「生气了？」

他眼睛眯起，睫毛浓密而纤长，一只手捏住了我的下巴，将我的头抬离他的肩膀。

随即他叹了一口气：「就是我太惯着你了，将你宠地这样娇纵。」

其实他的话没错，这几年来我的身材日渐圆润，颊边也生了许多肉，只要不提起叶清逸，他甚至尽到了一个为人夫的本分，虽然我只是个上不得台面的通房，他却将我宠地像个正妻。

与他相识的人跟我说话没有一个不敢不毕恭毕敬的。

这一点，我还是感激他。

我知道，有时候人不能要求的太多，但一旦有人待我好，我就想要更好，若是他纵着我，我就又想在他面前任性一次。

我转过身，又走到床边，与他拉开了一段距离：「王爷对我是宠爱，对她是偏爱，对我不公平。」

我若是能选得话，恐怕更想选偏爱。

我做了好几年叶清逸了，但我是兰生呀。

他轻声笑了：「兰生，你与我谈公平。」

他目光定定地看着我：「你对我从来就没有爱。」

我一时愣住，居然觉得他此时的目光有些悲戚。

他说的对，最开始，我只是想要活命，这么多年，我在他身下辗转承欢，不过是因为找不到更好的去处。

我这一个愣神，被秦暮捕捉到了眼中，他神色戚戚：「你看兰生，你的心是最冷的，捂不热。」

七

第二日我吵着府上太闷，央着秦暮带我去街市上逛逛。

他颇为无奈地被我拽着走。

街市上人潮涌动，小商贩不断叫卖，提着扁担的货郎走街串巷。

我走进一家首饰店，拿起两个首饰上下对比，一个步摇镶嵌珠玉，翠绿清雅，一个鎏金凤簪雕刻精湛，高贵精致。

各有各的好，一时间竟不知道选哪个，我左右为难。

这时秦暮的头贴了过来：「喜欢什么都拿着便是，你还怕我买不起？」

我却没好气地将两个都放下了：「喜欢什么就都留下，这就是王爷喜欢叶清逸，却还要留着我的原因？」

他突然直起腰，脸色冷了冷，冲我摆摆手：「那不留了，即日逐出家门。」

我一愣。

他见我有那么一刻吓到了，随即笑了，转身而走，我马不停蹄又跟上。

他将我带到了一家成衣铺子，这家铺子是城里最出名的店铺，他的手艺最好，用料最讲究，当然也最贵。

我挑了一件红色的衣裙，布料柔软，上有金丝勾勒，老板连连夸赞我眼光好，这件衣服当是他们铺子的镇店之宝，工艺太过繁琐，几个月才能做成一件，可以说有价无市。

我故意拿着这件衣服试探秦暮：「这衣服这么好看，还就这么一件，不如买了给叶姑娘穿穿？」

他却皱了皱眉头：「陪你买东西，你老提她做什么？」

他将衣服在我身上比了比，随即露出赞许的眼光。

「还是衬你。」

随后他趴在我耳边说：「看起来也比较好撕。」

我一把将他推开，瞪了他一眼。

回去的路上，我低着头问秦暮：「方才，您这算是偏爱么？」

我故意走慢些，等着听他的回答，他却没吭声，走得远了。

我没好气地站下：「王爷怎么不回话？」

他回了身，一步步向我走来，刮了下我的鼻子。

「显而易见的事，我为什么要回答？」

八

秦暮曾与我说过，他喜欢叶清逸的原因。

彼时，我以为他会说喜欢她端庄大方，喜欢她温柔婉约，或是喜欢她骨子里透出来的娴静淡雅。

但他的回答与这些都不搭边儿。

他说：「她是第一个给我开门的人。」

没头没尾的一句话，听得我云山雾绕，好像回答了，又好像没回答。

秦暮就是这样，话说一半，留一半。

兴许说出来的那一半里，也一半是真，一半藏着假。

习惯就好。

回到府上，我换上那件红衫给秦暮跳了段舞。

我不太会舞蹈，所以舞步凌乱，磕磕绊绊，最后实在跳不成了，就索性直接就坐到他怀里去了。

他眼睛眯起，打量着我，将我看了个彻底。

「多漂亮的衣服在你身上都是累赘。」

温热的呼吸撒在我的肩颈：「我只想把它们一件一件扒下来。」

我突然与镜子中的他对视：「王爷，我是谁？」

他没有回答我。

我想制止他，但是不得其法，眼看着镜子中的自己脸色潮红，唇中溢出呻吟。

我只能扶着桌面：「王爷，我是叶清逸还是兰生？」

他伏在我颈间：「叶清逸是谁？」

我终于放松下来，一切由着他，仿佛化身成一叶扁舟，海潮不断冲撞，我就打着旋地在水中辗转，一波一波浪潮汹涌而来，将我一点一点抬高，于是我又化作了天上云朵，绵软地无可救药，就只是瘫在天空中，等风来，将最后的一点自我也送走。

在秦暮的怀里，我是海上舟，我是云中月。

九

叶家好似有意拉拢秦暮。

近日，叶父带着叶清逸经常来往王府，每每此时，我都要闭门不出。

实在憋闷得很。

这日正是乞巧节，乞巧节又叫女儿节，大多是女儿家祈求美好姻缘的节日。

每逢这日，街上盛景空前，车马难行，叶清逸与秦暮选择在这天出行，二人的心思不言而喻。

彼时我在房中正无所事事，用螺子黛对着镜子画眉，聊以打发时光。

听见了秦叶二人选择这天出行，手不由得一抖。

我看着镜子里的自己，半晌无言，最后我决定，画得再浓一些。

这样的好日子，纵然没有秦暮陪着，我也不能错过。

到了夜晚，月弯如钩，我推开门，料想秦叶二人应该已经出去了，憋了一天了，我也终于能见光了。

庭院内花香浮动，盛着满满一院子的如水月光。

我踩着月色出门。

外面花灯挂满街，远远望去仿佛一条璀璨的游龙，街上人潮涌动，摊贩遍地，有做糖人儿的，有做糕饼的，还有卖剪纸的。

人围得最多的地方，中间一定是玩杂耍的。

有人踩高跷，有人一口水喷出去，水遇到空气就变成火。

我突然想起从前家人还在的时候，我爹一手牵着我堂姐，肩上扛着我，我们走一路笑一路。

一时间有点伤感。

这时，我看到了道边一个卖面具的摊子。

上面各色面具，稀奇古怪的，很讨人喜欢。

我正伸手去触，结果没碰到面具，碰到了一只白皙修长的手。

我诧异转头，正对上一个亮晶晶的眸子。

他的眸子如碧波潋滟，仿佛江南一场夜雨过后，笼着一层淡淡的水雾，他的嘴唇微微抿起，抿出一道淡淡的白线。

是一位翩翩的少年郎。

他颤着将手收回，红了耳朵：「在下唐突姑娘了。」

我莞尔：「无妨。」

「公子也喜欢这个？」我问他。

他微微一笑：「姑娘可是也看中了？」

我微微点头：「让与公子罢。」

我本就习惯了相让。

我转身而去，已经走出很远后，身后却有人气喘吁吁地扒开人群，跟上了我。

他急唤我：「姑娘，姑娘。」

我回头看他，面露疑色。

他爽朗一笑，将手中地东西递给了我，原是那个面具。

「我怎么能夺姑娘所爱，所以买下来，送予姑娘了。」

我迟疑着接下，冲他威威颌首：「那谢谢公子了。」

他又冲我笑：「夜深露重，姑娘走路要当心。」

我点了点头，回身离去，却总觉得身后那位的目光一直落在我身上。

果然，我都已经走出很远了，身后突然传来喊声：「在下姓乔，名沐言，家在上章街上住，何时能再见到姑娘？」

我摸了摸脸，看来他是相中我了。

我突然来了恶趣味，侧头逗他：「永安王府，随时恭候。」

我摆出王府就是想吓吓他，看他样子傻傻的，谅他也不敢来。

绕过这条主道，旁边的街道人就稀少了许多，但人数也比平常要多上几分。

耳边突然传来几句磕磕绊绊的歌声。

我顺着街道走，寻找歌声的来源。

在一个偏僻的角落，看到了一位大概十五六岁的姑娘，她眉清目秀，将一首曲子唱的断断续续。

她身上的衣衫很旧，却很整洁，面前摆着一只碗，里面躺着几枚铜钱。

是个卖艺的。

这时我腰上一紧，肩上一沉，一个脑袋靠在了我肩上，下巴戳着我的骨头。

「看什么这么用心？」

是秦暮。

十

我转过头与他对视：「怎么就你一个人？」

他靠在我肩上，眨了眨眼睛：「人送回去，就来找你了。」

哦，原来是将叶清逸送回去了，又来找我。

他晃了晃在我肩上的脑袋：「可有想我？」

我哦了一声，便没去看他。

面前的姑娘因为听她唱歌的又多了一人，变得更加紧张，甚至还破了音。

站在我身边的秦暮也不自觉地皱起了眉头。

我蹲下身，在姑娘的碗里放了一锭银子。

许是从未有人给过这么多的银钱，那位姑娘瞪圆了眼睛，竟直接弯了膝盖，想要向我两跪下了。

我忙将她扶住：「使不得使不得。」

她望着我，一双眼睛里噙满了泪：「小女卑贱，曲子也唱的难听，怎敢要小姐这么多银子...」

我用手将她的话堵了回去：「这种话以后切勿再说，记着，你是最珍贵的。」

回去的路上，夜色已深，月光铺陈在青石板路上，仿佛撒了一地的碎金。

秦暮问我：「她唱的那样难听，为何你还给她那么多银钱？」

我步伐缓慢：「曲子是不好听，但我赏的是别的东西。」

我接着说：「虽然她身处困顿，却仍然不卑不亢，既没有去偷去抢，也没有卖自己.....」

说到卖自己三个字的时候，我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劲，瞄了一眼秦暮，随即低下了头。

秦暮跟在我身边，听见我话音中断，也只是皱了皱眉头，没再说话。

我们回去地明显有些晚了，路上的行人已经比方才少了一大半，但摊贩仍在尽力叫卖，街边的小吃摊子里星星点点坐着几个人，摊主忙的热火朝天，袖子一撸，锅盖一掀，整个摊子都笼上了一层白气。

我看着街边吃着馄饨的父女出神。

突然想起来从前的乞巧节，我爹带我和我堂姐去吃馄饨，都是先将滚烫的馄饨吹凉，再喂给我吃。

我吃过了之后，他再笑咪咪地舀起另一个吹好递到我堂姐嘴边。

这样一来，他就顾不上吃，我问：爹爹怎么不吃？

他总是笑着答道：爹爹不饿，你们饱了，爹就饱了。

我站在原地不动了。

动不了了。

秦暮已经走出很远，看我还在站着，于是他又折回来了。

「怎么不走了？」

我望着他，指了指摊子：「我想吃馄饨。」

馄饨皮薄馅大，明明端上来很久了，我却偏说烫，迟迟不动口。

秦暮就坐在我身边，无奈地端起我面前的馄饨，勺子舀起一个，用嘴吹了吹，递给我：「啊。」

像在喂小孩子。

我嚼着嚼着，眼泪就想往下掉。

旁边正忙活的摊主笑意盈盈看着我两：「一个俊朗，一个貌美，公子你和你娘子可真是一双璧人。」

这声娘子，听起来很刺耳。

我只是王府上一个见不得光的美人儿罢了。

我连连摆手，正要否认我两的关系，却被秦暮一把揽进怀里：「我和我娘子在此谢过了。」

他与我离得近，眼睛一瞅就瞅进我心里：「为什么要否认？」

接着他低头冲我的耳边讲：「你是我秦暮相中的女子，不许你再瞎想。」

十一

是夜，我做了一梦。

梦见了那个热气缭绕的馄饨摊儿，我爹坐在我旁边，喂我吃馄饨。

馄饨晶莹透亮，在瓷勺里颤颤巍巍的。

我正要张口，一抬头，我爹变成了秦暮，他笑意盈盈地叫我张嘴。

我正诧异着，低头一看，勺子里的馄饨竟然冲我笑了。

那馄饨蹦了起来，长着一张人脸，怎么看怎么熟悉的一张脸.....

乔沐言？

这时秦暮还在一旁呵斥我赶紧把馄饨吃了。

我不能吃呀，这怎么能吃呢？

秦暮便按着我的头，将馄饨往我嘴里塞，一边塞一边说：「兰生，你的心是最冷的，捂不热，捂不热.....」

我从梦中惊醒，出了一身的薄汗，抬眼看，已经是清晨了。

昨夜风大，将窗子都吹开了，凉风习习，送来几分寒意。

我抚了抚脖颈，仍惊魂未定。

接下来几日，秦暮公务繁忙，不怎么来找我，我每天就只是在房中看看闲书，侍弄花草，消遣时光。

然后到了晚上烧水再泡个热水澡，洗去一身的疲惫与乏味。

我从未想到，这日会有人登门拜访我。

彼时我正泡在浴桶里，手在水中轻轻撩动，就激起一小片波纹。

有人敲门，我以为是送花瓣的丫鬟，并未多想，就喊了声：「进。」

我死都没想到这个人是乔沐言。

他穿着一身白衣，头发高束，俊美如画。

我没想过会再见到他，而且这再见的场景过分尴尬。

隔着浴桶，我两大眼瞪小眼。

他惊讶，我比他更惊讶。

他怎么进来的？我那天就说了句永安王府，随时恭候，他就真敢来？莫不是翻了王府的墙，偷跑进来的？

电光火石之间，他是脸色红如滴血，慌忙背过身去。

「对不住对不住，在下又唐突了，在下这就出去……」

这时，门外已经传来了脚步声，恐怕是送花瓣的婢女到了。

这还怎么出去？

我在王府地位本就尴尬，若是深更半夜的被人撞见了我在洗澡，还有个神秘的貌美公子从我房中走出去。

我长十张嘴都说不清。

我慌忙低声喝道：「快藏起来！」

但问题是，藏到哪去？

桌案下？

那地方窄小，根本藏不住。

床上？再铺上被子？

简直恨不得告诉别人，我床上有人。

剩下的就只有.....

脚步声越来越近，人恐怕已经走到门口了。

我咬了咬牙，只能如此了。

「快来！」

我向乔沐言招手：「到浴桶里来。」

乔沐言那张小脸红如鲜血，嘴唇颤抖，长睫翻飞。

「进来！」我低声喝道。

他仍在犹豫，可外面的人不等人，流言蜚语可不会照顾人。

「外面来人了！难道你想害我名节不保么！」

他颤了颤身子。

「快啊！」

我听见了脚步声已经走到了门口。

丫鬟会敲门，还有一点时间。

我不断催促着乔沐言。

但是我失算了。

丫鬟没有敲门，而是直接推门而入。

来人一身青衣，墨发如缎，我又失算了。

不是什么送花瓣的丫鬟，来人竟是秦暮。

十二

「在干嘛？」

秦暮一步一步向我走来，我呼吸紊乱，脸颊因为紧张而烧地通红。

浴桶周围水花四溅，都是因为方才乔沐言跳得太急。

「怎么溅了这么多水？」秦暮皱着眉头问。

「方才进得急了。」

「哦？」秦暮向浴桶走来，好似有些怀疑。

我侧了侧身子，将手中的帕子摊开在水面上，起遮挡作用。

秦暮站在浴桶旁，所幸目光还停留在我脸上：「脸怎么这么红？」

我尴尬一笑：「水太热了。」

秦暮扯了扯嘴角，手开始不老实的沿着我的肩膀逐渐向下。

他的手已经伸进了水里！

我慌忙将水中的乔沐言向下按了按，我能感受到他挣扎了一下。

对了，从秦暮走进来。他在水下的时间已经太长了，他是不是要撑不住了？

秦暮的手停在了我胸前，还想继续往下探。

被我一把抓住，我紧张道：「王爷干嘛？」

他颇为好笑地看着我：「怎么？今天怕我了？」

我将他的手甩开：「怕弄湿了你的衣服罢了，这衣服还是我送的呢。」

他看了看自己微微沾湿的袖子，若有所思：「那是该好好护着。」

浴桶里的人渐渐不再挣扎，我觉出他的双手在无力地垂下去了。

我慌忙道：「王爷今夜没事做么？」

话一出口，我看见秦暮皱起地眉头，觉得自己显得有些心虚了。

不对。

我咬了咬牙，只能一搏了。

我暂且放弃乔沐言，甚至没再用手按着他，而是伸出一只手拽着秦暮。

我媚眼如丝：「怎么样，王爷，要不一起来个鸳鸯浴？」

他怔了一下，随即笑了笑：「我很想，兰生。」

他在我头上拍了拍，宠溺地看着我：「但我今天还有客人，我得去找他。」

我故意装作失落地玩着自己的手指：「无趣。」

秦暮接受了我的评价，终于迈了出去的步子。

我可算松了一口气。

但我身旁的乔沐言已经已经毫无动静了。

怎么样？他还好么？

别是溺死在水里了。

我踹了踹他。

他：咕噜咕噜。

秦暮又回了头：「什么声音？」

我慌忙补上一句：「我玩水呢。」

他又往屋子里凑了凑：「真的么？」

我的心又一次提了起来，在我的嗓子眼儿不断乱蹦。

我却听见秦暮无奈地叹了口气：「小心在里面呆的时间久了，着了凉。」

「我知道了，王爷。」

门板吱呀一声响，秦暮终于走了出去。

我慌忙将乔沐言捞了出来，他却已经没了气力，垂着头任我摆布了。

我把他拽上来，他又垂着脑袋沉了下去。

我恼怒地直抓头发。

这个乔沐言，行事怪异不说，还死沉！

我搞不动他！

我只能自己先出去，任他自己在在水里沉了一会儿，最后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将他弄了出来。

地面水流成河。

还躺着一个湿哒哒的，来路不明的男子。

我在他胸口使劲儿一按，他终于醒转过来，见了我的第一眼，他整个人立马从头红到了脚，好像烧红了的炭火一般。

又好像炉子上的炙肉，快要熟透了。

十三

醒转过来，他马上起身：「在下唐突……」

我觉得好笑，蹲在地上托腮看着他：「整天唐突唐突，你只会这一句话？」

他似是不敢看我，眼神躲闪：「方才在下...」他瞄了我一眼，脸又变地通红。

「对啊，你刚才可是把我全身都看遍了？」

他慌张摆手：「没有，我在水里是捂着眼睛的！万不能坏了姑娘名节。」

随即他又别扭地转过头：「乔某属实该死，既然方才与姑娘那样了，一定会来求娶姑娘！」

哪样了？

秦暮整天和我不清不楚，可从来没有说过要娶我。

我也不是什么贞洁烈女，更不是什么名门闺秀，只是个通房丫头，是个过一天算一天的主儿。

我见他慌作一团，觉得好笑，他可能见我穿着打扮不凡，将我当成了王府上的某位千金小姐也说不准。

我坐在床边上，看他头发上还滴着水：「先擦擦吧你。」

他抓起桌上的绢布稍稍擦了擦脸。

我便更是忍俊不禁了。

「乔公子未曾娶妻？」

他愣了一下，点了点头。

「姑娘请放心，乔某定一定会求娶姑娘，不会委屈了你。」

他以为我问这句话的意思，是怕他早已妻室，但其实不然。

我笑了笑：「平时也不去花街买醉？」

他正了正身子：「乔某品行正直，不曾去过花街赌坊，请姑娘放心。」

左一句让我放心，右一句让我放心，先说立誓娶我，又向我保证品行，再说下去，我都要信了我是他未过门的妻了。

「公子，我并非此意。」我掩唇一笑：「而是料想你未曾与女子亲近过，竟连女子的小衣都不认识。」

我向他示意了一下，他低头看去，手不住颤抖。

原来他自以为是的绢布，竟然是我方才随手放在桌面上的藕色小衣。

他方才还拿起来擦了擦脸。

乔沐言手上一抖，藕色小衣轰然坠地。

他看着地面上的那一抹颜色，捡也不是，不捡也不是。

甚至他好像觉得看也不是，不看也不是。

于是现在他显得有些手足无措。

我没有在意他的反应，而是问他：「你怎么进来的？」

「从正门进来的啊。」

正门？我直接从床上站了起来，我还以为这小子是翻墙进来的，想着要他以后不要冒险。

既然能大晚上的登门拜访，恐怕乔沐言还有些来头。

「那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间屋子？」

他用手抚了抚额上的水珠：「我先前并不知道，只是在王府迷了路，想敲门问问罢了。」

.....

本想问个路，奈何还被迫洗了个澡。

我突然想到秦暮方才说他还有客人，难道说的是乔沐言？

那他现在这副尊容.....

这要是见了秦暮，还怎么搪塞过去？

我担心起来：「乔公子现在这样，出去也不好交代吧。」

他展开了胳膊，瞅了瞅自己浑身上下，无奈一笑：「难办。」

我转了转眼珠，指了指外面：「那里有个水池。」

乔沐言一脸无措地看着我。

没过一会儿，外面传来扑通一声，大家叫嚷着是有人饮酒太多，不慎掉进水池了。

听下人们说：后来那人自己爬了上来，但是浑身上下都湿透了。

十四

可算是有惊无险。

我做贼心虚般自己收拾起房间。

房间里一塌糊涂，我自己动手将地上，桌边，浴桶旁的水渍都擦了个干干净净。

回眸间看见桌面上躺着一件藕色小衣。

我不禁失笑，原来他犹豫再三，他最后还是将这衣服捡起来了，不光捡起来了，还给摆的分外规整。

我想着他的反应，越来越觉得傻气，谁料正想着，脚下直接一滑，差点摔倒。

原是踩到了一块硬物。

捡起来看，发现是一块上好的玉佩，色泽莹润，上书一个沐字。

是乔沐言的玉佩。

恐怕是方才拽他出来的时候不小心弄掉的。

我的心又一次砰砰跳的飞快，幸亏我自己收拾房间，这要是被别人发现还得了？轻则自己私吞，重则认为我不检点，在外面偷了人，还带了个定情信物在身边。

我将那块玉佩小心藏好，脑海里突然想起来第一次见他时他讲的话：我叫乔沐言，家住上章街。

我得找个时间把玉佩还给他。

我心想着只要去那条街打听一下，应该就能找见他了吧。

第二日午后，我揣着那块玉佩去找他，昨夜本还担心这条街这么长，我应该怎么问，怎么找，才能少费些气力。

谁知来到街上时，才发觉根本不需要找。

整条街最显眼的便是一个大宅院，上面挂着黑色牌匾，金字书写：乔府。

模样气派，光占地就用去了半条街，原是个大户人家。

我站在牌匾下，正苦恼着要不要进去。

就听见背后有人叫我，声音清朗：「姑娘是来找我么？」

我回头，正望见乔沐言站在我身后，一身锦绣华服，桃花眼一笑就弯成了一双月牙。

他怀里还紧紧抱着一只黑白相间的狸奴。

我冲他缓缓点了点头。

十五

「这小狸奴是你养的？」

为了方便与我说话，他将身上的狸奴换了个位置：「不是，正要带它找主人呢。」

他爽朗一笑：「随我一起吧。」

我便跟上他的步伐。

他带我拐到了另一条街，这条街相对窄小，也有些破落，街上零零星星散落几家商户。

我们没走几步，就闻见了胡饼的味道。

味道十分香甜，就是闻久了觉得有些腻人。

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妇就坐在胡饼铺子里，乔沐言还未等走上前去，人就笑了起来，看来是这老妇的熟人了。

那老妇见了乔沐言也是笑，再见了乔沐言怀中的狸奴更是激动万分，双手都在颤抖。

乔沐言上前，将那狸奴放入老妇怀中：「把这个磨人精给你带回来了。」

老妇抚摸着狸奴身上的毛发，心疼万分：「让你乱跑，要不是乔公子帮忙，又不知道去哪找你了。」

这老妇身体颤颤巍巍半天，也没见她站起来，我仔细一看，才发现她坐着轮椅，八成身体已经残废了。

年老体衰，却还要守着这么间铺子，想来也是不容易。

那老妇笑意盈盈地向乔沐言道谢，没成想手正沿着狸奴的毛发抚着，瞬间变了脸。

因为狸奴腿上多了个钱袋子。

是乔沐言方才系上去的。

老妇又激动起来：「乔公子，不能要你的钱哪！不能.....」

我正愣神，手上却被乔沐言一拽：「快走。」

他拉着我快步而行，时不时回头看那老妇是否还安坐在轮椅上。

身后不断传来老妇的叹息：「乔公子的钱不能要啊，不能要.....」

我们两一路小跑，最后走到了老远的一处石桥上。

石桥底下是一处莲花荡，荷叶如碧绿圆盘铺满，衬着莲花的粉白，一条船从石桥下缓缓驶过，激起柔波荡漾。

我看着底下的荷花，一时间忘了乔沐言还拽着我的手腕。

他慌忙将手撒开，白皙的俊脸上又攀上了一层淡淡的红。

我歪头看他：「你怎么总是脸红？」

他眼神躲闪，轻轻一笑掩饰尴尬。

我这人也是坏的很，一见他这副模样，便想要作弄。

于是故意凑近问：「牵手会脸红？」

他将脸一偏，不看我。

「那这样呢？」

我又凑上去一步，偏偏还点着脚，与他脸对着脸。

他垂着一双长睫，嘴唇抿紧。

一张脸居然比底下的荷花还要粉上几分。

他这副模样好笑地紧，是我在秦暮身上从未见过的。

秦暮在床上不遗余力，在别的事情上却总会给自己留退路。

乔沐言不一样，他若是有十分的喜欢，便想要藏起来几分，但奈何技艺太差，越藏就越会露了底，越藏就越将自己暴露无遗。

有的时候，笨拙反而比灵巧更讨人喜欢。

我逗他：「牵手也要脸红，这样也要脸红，若是以后娶了媳妇，岂不是要天天脸红？」

他似乎有些懊恼于自己被看穿，有些心烦意乱，于是丢了一颗石子进莲花荡里：「我见你才会脸红。」

我又歪头看他：「你怕我？」

我自顾自说起来：「我能吃了你不成，这也怕，那也怕，胆子比我一个女子还小，我可什么都不怕……」

话没说完，我觉着自己脸上一热。

我的脸突然被人捧了起来，唇上蜻蜓点水般地挨了一下。

转瞬即逝的一个吻。

但就是这一瞬间，我脑子里却觉得一片空白，周围的声音都被放大。

我听见船尾划过莲叶的声音，我听见水波碰撞的声音，我听见湖水里的鱼蹦出水面，又跳回去的声音。

接下来，是他胸膛里的心跳声，砰砰砰地如战鼓雷雷。

我眨巴着眼睛，无措的望着眼前的人。

他的脸更红了，却没有再害怕。

他伸出手指点了点我的脸颊：「你看，你也会怕。」

我看着雾气在他眼睫上凝结成水珠，随着扇子一般的睫毛上下颤动。

此时，天上落下了小雨，雨滴落在石桥上，摔成了八瓣。

我定定看着乔沐言：「乔公子，你唐突了。」

他也回望着我：「兰生姑娘，我想唐突一次。」

十六

细雨霏霏，落在我身上。

天气带着一点凉，但我的脸却有些发烫。

他目光赤诚：「兰生姑娘，我会去王府求娶你。」

他用手将我的手裹住，我的指尖传来他掌心的温度：「日后，我只会对你一人这样唐突。」

我心里突然涌上一种奇异的感觉，我觉着自己已经化身成桥下的莲花荡，有无数的鱼儿在我心里上下冲撞。

我.....并不讨厌这样。

但在大脑空白后的一瞬间，我面前浮现出了秦暮的脸。

秦暮说过我是最冷的，捂不热。

但是我的指尖因为乔沐言而变得温暖，我的脸颊因为乔沐言而变得滚烫。

你看呀，面前的人，他给我捂热了。

我默默地将手从他手中抽出，因为害怕被看出蛛丝马迹，所以转过头去。

身后的人声音温润如玉：「我令兰生姑娘讨厌了么？」

不是。

我只是.....配不上。

我苦笑：「乔公子此举，我们以后都没办法再见了。」

他恐怕一直以为我是个千金小姐，但其实我只是个活在暗处的蛆虫，无论是我这个人，还是我的身份，都是见不得光的。

我这么一个靠出卖自己过活的下贱人，配不上面前的人。

若是他知道了我真实的身份，他会厌弃我的。

况且若是秦暮知道了乔沐言的存在，他肯定会勃然大怒，我又该何去何从？

我面前只有一条路：快刀斩乱麻。

我咬咬牙：「乔公子，你僭越了。」

他紧张道：「你不喜欢？」

我故意将声音放冷：「以后我们不要再见了。」

我听见他急急凑近：「兰生姑娘不喜欢的事，我以后不会做了。」

我不想他知道我的真实身份。

我希望在他心里我一直是个美妙的人儿，这是我的一点私心。

我闭上眼睛，在心里酝酿了好久，最后转身，恶狠狠望着他：
「乔公子，你先是看了我的身子，又对我做出这种事，你这样一个色胆包天的小人，我为什么要和你再见？」

他眼神突然慌乱起来：「兰生姑娘.....」

我愤然而走，他却拽住我的手腕：「兰生姑娘为何突然如此？可是有什么苦衷？」

我心中一沉，他说中了。

我有苦衷。

但这苦衷，我不想要他知道。

我狠了狠心，拂袖而去。

身后有声音清朗：「我叫乔沐言，家住上章街，还什么时候能见到姑娘？」

十七

青石板路上湿漉漉的，我也湿漉漉的。

我望着眼前的烟雨蒙蒙，一时间有些恍惚。

儿时的我最喜欢这样的天气，每当阴雨绵绵，我就会自己脱掉鞋袜，追着庭院里的青蛙乱跑。

我在庭院里蹦蹦跳跳，我爹就举着伞，一脸无奈地跟着我，我走到哪里，伞就跟着举到哪里。

彼时我的头上还会时不时传来几句叹息：「小兰生这样娇纵，将来谁家的郎君肯娶？」

我抓起青蛙的脊背，站了起来：「那就不嫁了。」

我爹故作嗔怒状：「又说胡话。」

我笑咪咪地看着他：「要嫁也要嫁一个爹这样的，不然不嫁。」

我娘嫁给我爹十几年，一直都没能生下男丁，但不论别人怎样说三道四，旁人怎样花天酒地，三妻四妾，他们二人都恩爱如初。

从前我一直以为，我也可以这样，要是不能这样，大不了一辈子不嫁。

但是世事难料。

我回到府上的时候，身上已经淋湿了。

秦暮正坐在床上，手中正摆弄着乔沐言送我的面具。

他将面具罩在脸上，冲远处的我歪头：「去哪了？」

我有些心虚，再加上身上冷，所以说话有些抖：「去街上买了些东西。」

他将面具放下，向我缓步走来：「东西呢？」

对啊，东西呢？

我明明什么都没买。

他步步紧逼，向我伸出手：「给我看看。」

我只能从头上拽下来一个簪子：「新买的，你看好看么？」

秦暮将那簪子放在手中把玩，长睫一抬，正对上我的眼睛：「精巧雅致，衬你。」

我见他嘴角漾起笑容，便也跟着笑了笑。

他让我坐在铜镜前，伸手将簪子缓缓插进了我的头发，随后他的嘴唇沿着我的脸颊摩梭，一路辗转到我耳边。

「他是谁？」

我浑身一抖，慌站起身，转过头的时候，对上了他那双毫无温度的眼睛。

他冷笑一声：「这样慌张？」

他的胳膊好似烙铁一般，狠狠箍在我腰上：「他到底什么人，能让你这般在意？」

我转念一想，我方才已经断绝了与乔沐言的来往，更何况我们之间本来就没什么，我怕什么？

我便稳了稳心神，与他对视：「你说的他是谁？我听不明白。」

他眼睛逐渐眯起：「乞巧节的时候，有人亲眼看到你两拉拉扯扯，他还送了你面具。」

「那只是我们相中了那个面具，他后来让与我了。」

他哦了一声，放开了我。

他又将那个面具拿了起来：「所以你就将它留到现在？」

「喜欢的东西，我为什么不能留着？王爷不也留着我么？」

他不可置信地望着我：「你拿自己跟这个面具比？你觉得我就是把你当成一个东西，一个物件？」

我看着他，没有回话。

「兰生，我要怎么样才能捂热你？」随即他转头盯着我：「他是怎么做的？你教教我。」

他一步一步向前，我便一步一步退后，直到他将我抵在床边。

我一个没站住直接坐在了床上。

他的手却开始在我身上毫无怜惜地揉捏：「他是这样对你的么？」

他不是。

我冷冷地望着他。

他的眼底染了红，像是要落泪，但是泪没落下来，反倒像是渗出了血。

「你说话啊？你怎么不叫？」

我死死地咬住唇，不让自己发出一点声音。

他的手伸进我的腿间，借着一股蛮力冲撞。

「他也会这样对你么？」

「如果是他，你就会叫么？」

唇被我咬出了血腥味，我一松开牙齿，一个没忍住，嗓子眼里渗出一声呻吟。

但那声呻吟马上就被一个炙热的吻堵了回去。

他蛮横地碾压，揉捏，冲撞，又轻柔地将我溢出唇边的呻吟全部舔舐干净。

我将他推起，他又压上来。

我双手支着他的肩膀，啐了他一口：「你就像只发情的野狗！」

他将不安的我按住，自上而下睥睨着我：「那也是能让你死死压在身下的野狗。」

十八

那天之后我便病了。

许是经了雨，受了风寒，身上一阵热一阵凉的，我开始食欲不佳，并且低咳不断。

自那日起，秦暮也没来过我房中，好像是在跟我生闷气。

我也生闷气。

他不来找我，我便也不去找他，有时在庭院里碰见了，我也装作没看见。

他会故意在我身后弄出响动，我就装作没听见。

有一次擦肩而过，还听见他在恨恨地咬牙：「好，好的很，有骨气。」

我本以为我两会这样僵持一段时间，谁知没过几日，他便完全像个没事儿人一样来看我。

彼时我正在整理床铺，秦暮推门而入，放了一碟东西在我桌上。

我没理他，他也没说什么话，而是径直过来，直接就从身后将我拥住了。

我的背贴在他的胸膛上，他身上的热度源源不断的传过来。

我正诧异着，他两手已经绕到我身前将我的手包裹：「手这样凉？」

我就想笑，这人什么毛病，一阵儿好一阵儿坏的。

他的下巴在我肩头摩挲：「听下人说你最近不舒服，都不怎么吃东西。」

他偏头看我，我也侧过头，躲避他的目光。

他又把头搁在我的另一个肩头上，偏头看我：「还在生闷气？」

我没吭声，当作默认。

他便带着我，一路晃到桌案前。

桌案上摆着一锅浓稠的汤药，那味儿刺鼻的很，我禁不住吸了吸鼻子。

秦暮说：「你生气归生气，别亏着了身体，药得跟着吃。」

我没好气道：「这么一大锅，王爷可真够狠的。」

「不吃药怎么好？」

他的手环着我的肚子摸了摸：「见天儿喂你好吃的，也不见长肉。」

我坐下来，将锅里的汤药倒进了碗里，刚要喝又将碗放下了：「烫。」

秦暮将那碗药吹了吹，递给我：「这回不烫了。」

他那双凌厉的眉眼此刻都弯成温顺的弧度，嘴角也微微上翘，手上拿着的瓷勺直接递到了我嘴边。

他好像是有意讨好我。

我见他这副样子，忍不住想笑：「王爷那天那股子狠劲儿呢，在床上都用完了？」

他将碗放下，叹了口气：「唉。」

「怪我不信你，信了别人。」他指了指桌上的药汤：「我认个错，你把这药喝完。」

我皱着眉头，灌了一口，但药味实在腥冲，我费了好大劲儿才咽下去。

我直接将碗放在桌子上：「喝这些行了么，太苦了。」

秦暮无奈地摇摇头，自己给自己倒了一碗。

浓稠的药汤盛在瓷碗里，黑乎乎的一片。

但他却将那碗药一饮而尽，有一滴汤水溢出，沿着他凸起的喉结蜿蜒而下。

其实秦暮也不喜欢苦味，我知道的，他自己生病喝药恐怕都没这么痛快。

喝完后，他倒了倒已经空了的碗：「兰生，你看，一点都不苦。」

他在皱着眉头强忍，那双好看的眉眼皱在一起，嘴唇也在不断颤动。

我只喝一小口尚且耐不住苦，何况他一口气喝了一大碗。

见他这样，我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他望着我，眉眼也荡漾开来。

他指了指桌上的铜镜：「你看，兰生。」

镜子里的我在不断张望：「看什么？」

「你笑了呀。」

十九

秦暮开始每日按时给我送药，他知道别人端给我的都会被我倒掉，便一定要亲眼看着我喝。

并、且、要、喝、完。

我只能在床上躺着耍赖：「别灌了别灌了，肚子都灌圆了。」

秦暮见那碗药我一口没动，故作严肃地叫我：「兰生。」

我摸着肚子看他：「再灌就成猪肚子了。」

「兰生。」

「我才不要变成猪，要变你变。」

他将那碗药放在桌上，瓷碗和桌案碰撞，「砰」的一声响。

生气了？

我不知死活地用手抵住他的鼻尖，让他鼻孔朝天。

他的眼睛仿若剪燕尾，略微倾斜着。

秦暮只有笑的时候眉眼是下垂的，平日里他的眼尾都是轻轻上挑的。

现在他是真的严肃。

对啊，他是王爷，我连个妾都不算。这样是恃宠而骄，以下犯上，哪个女子敢对他这样？

我正要松手，却见他眉目浅笑，学着猪的声音哼唧了一声。

「哼。」

我愣了一下。

秦暮从来都是不苟言笑的，我从未见过他这样。

反应过来后，我便笑地满床打滚，气都喘不上来了。

秦暮又将那碗拿了起来：「我陪你变成猪还不行么？吃吧。」

二十

因着秦暮的坚持，我的风寒渐渐好转了，却还是没什么胃口，许是思乡心切，我央着秦暮吩咐后厨做些我们家乡的小吃，但奈何这里没有来自我家乡的厨子，做什么都少了点味道，最后我也只得作罢。

这日我正坐在家中小憩，却有丫鬟进来递了我一张纸条，说是门外有人给的。

我打开一看，上面是几行清秀的簪花小楷：兰生姑娘，今夜揽秋亭一叙。

没有落款。

我心中一惊，马上坐起，瞄了一眼身旁的丫鬟。

不知她有没有偷看。

揽秋亭.....在那日我与乔沐言私会的莲花荡上面。

看这字迹，还有这口吻，料想是乔沐言。

我突然想起那日走得匆忙，玉佩并没有还给他，这几日本想着不还也罢，好留个念想，但这次字条都传到府上了，还经了他人之手，我觉着还是有必要去一趟。

将玉佩还了，说清原委，就将这念想断了罢。

我躺在榻上，翻来覆去，心思乱得很，因为我也不知道自己去了，到底是为了断了念想，还是想去把这念想再续上。

想来想去，我还是去了。

这天晚上，乌云蔽日不见月，夜凉风清，我等了好久都没见乔沐言来，最后终于心灰意冷地出了亭子。

结果刚一走出去，觉着后脑勺闷疼，「砰」的一声，是头上狠狠挨了一棍，我还没来得及想明白怎么回事，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等我再次醒来的时候，眼前的景象十分陌生。

身旁是雕花木床，挂着绫罗床幔，不远处有一方小桌，摆着女子的梳妆用品，鼻尖有胭脂的香气萦绕。

这像是某位小姐的闺房。

我动了动身子，却发现自己浑身被捆在床上，没办法自由活动。

我正要开口叫人，却看见远处有位窈窕佳人。

她背对着我，皮肤白皙更胜雪色，一头乌发倾斜而下，落在光洁的脊背上，这一黑一白相互映衬，整个人好像一副只可远观的泼墨山水图。

她在一件一件穿衣服。

「看够了么？」

她身上只有亵衣和衬裙，一步一步向我走来：「看了这么久都没吭声，真是天生的贱种。」

那女子披散着一头乌发，脸庞小巧，五官清丽，与我有七八分的相像，甚至更胜一筹。

居然是叶清逸。

我警惕地看着她：「这是哪？」

她巧笑倩兮：「叶府啊，我家。」

「是你递话让我出来的？」

「对。」

「你想干什么？」

她皱了皱眉头：「你问题很多。」

她从桌子上拿了一面铜镜，坐在了床边。

我下意识与她保持距离，她却将我的脸扳过来，让我和她一起看着铜镜：「看看你自己，比得过我么？」

我拼命扭动，逃离了她的掌控。

她胳膊纤细，想要来抓我，但每次都被我奋力挣脱，她恼羞成怒了。

她拿起剪刀，一边剪一边撕扯着我的衣服。

越剪越像是发了狂。

直到我身上的衣物变得残缺，直到我的身体若隐若现。

她又逼着我跟她一起看那面镜子：「你看你这里，比得过我怎么？」

「这里呢？」

「这里.....」

「你看啊！你给我看！」

我受她的胁迫，只有闭上双眼，才能不去看镜子里她那张癫狂的脸。

屈辱感自心头逐渐蔓延至全身。

她这一番动作之后，也累的气喘吁吁。

一双指甲纤长的手扳过我的脸：「东施效颦。」

我承认我东施效颦。

眼泪差一点就夺眶而出，我尽力保持平静：「叶清逸，你想怎样？」

她将那面镜子立在床边，许是想要我时刻看着镜子里狼狈的自己。

我不想看，就只看她。

她开始坐下来，描眉点唇：「只是想告诉你一声，正主来了，你这个冒牌货的好日子到头儿了。」

「然后呢？」

「然后？」她轻笑出生：「然后我看在你服侍王爷多年的份儿上，为你寻个归宿。」

归宿？

「出来吧。」她懒懒地说了一句。

话音刚落，从屏风后面走出来一个蓝衣少年，看上去模样倒是俊秀，只是唇色很白，看起来病怏怏的。

我才注意到自己现在衣衫半褪，是有多么不堪。

那少年死死盯着我看，我才终于明白她说为我寻归宿，是想要干什么。

她想毁了我么！

我开始疯狂挣扎，奈何绳子太紧，我这种挣扎丝毫不能摆脱束缚，只能让身上的痛意更强。

「别急啊。」她袅袅婷婷地向我走来。

门外突然传来一个清朗的男声：「清逸。」

这声音.....

是秦暮！

他来找叶清逸。

我看了看面前虎视眈眈的少年和叶清逸，还有此刻不堪的自己，仿佛身处无间地狱。

秦暮，只有秦暮能救我！

求你救救我，再救我一次。

我知道你真心喜欢叶清逸，我知道我是个可有可无的替代品，但请你救我，最后一次，我可以不再纠缠你，可以不使小性子，可以让你牵着她的手，心无旁骛的走下去。

只要你，再帮我这一次。

谁知，我正要呼喊的时候，叶清逸却凑到我耳边轻声说：「我方才说的，也是王爷的意思。」

仿佛一盆冷水兜头而下。

我怔住了。

叶清逸笑了笑：「你知道的，这种事，他不好亲自出面的。」

二十一

门外的人又说话了：「她应了么？」

「若是不应，我再掏些银子便是了。」

他说：掏些银子便是了。

原来这些年的温情缱绻，抵死纠缠，他可以说不要就不要，大不了——掏些银子便是了。

那又为何说偏爱于我，为何日日喂我吃药，天冷时又为何为我暖手，这些仅是他心情愉悦时的一种施舍么？

我本以为秦暮对我，是有情的。

转过头来，这情字不过是一场只能自欺的笑话，我以为自己有幸能成为他永安王的掌中花，到头来，还不是被他碾在鞋底的一块污泥。

泪落无声。

叶清逸堵上了我的嘴：「嘘。」

她指了指旁边等待的病弱少年：「他可不喜欢哭哭啼啼的女子。」

叶清逸套上外衫，正要出门，随后回头嫣然一笑：「你们尽兴，不必拘束，反正这里本来就是做这事的。」

我听见外面的脚步声渐渐走远。

那少年一点点在靠近。

我没再抬头看，而是躺平了身子，放弃了挣扎。

心死如灰，大抵就是如此了罢。

四周寂静，我只管流泪，甚至不知那少年已经坐在了床头。

他背对着我，听我默默啜泣，一言不发。

直到秦暮与叶清逸的脚步声已经听不见了，他居然伸出一双苍白的手，为我解身上的绳子。

我看着他不知所以。

他这样做.....应该不是叶清逸的意思。

他白着一张脸，一双眼睛好像星子坠入了春水，唇色极淡，只隐隐能看出一点粉。

绑在我身上的绳子已经解开了，我却没有动。

他冲我笑了笑：「小姐她，其实挺苦的，你别记恨她。」

我握了握已经发酸的手臂，我又不是软了的柿子，能心甘情愿任人揉捏。

我最多能做到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今时今日，怎能不记恨她？

少年掀起一双长睫望着我：「若是非要恨一个人，就恨我吧。」

我不明白，但又好像猜出了什么。

想问又不知从何问起，于是我只问了一句：「为什么放了我？」

他看着我淡淡一笑，眼神温柔地似乎能掐出水来：「你长得这样像清逸，我怎么忍心让你哭？」

二十二

我拽着残破的衣服去找乔沐言。

叩开乔府的大门，隔着那两扇朱红还有眼前的水雾，我与他对视良久。

想说的很多，但又无从说起。

于是只是将怀里的玉佩掏出来递给他：「还你。」

他没接。

只是诧异地看着我：「兰生姑娘，你怎么……」

他想说什么？

怎么会拒绝了我却又来找我？怎么会弄得如此狼狈？

我转身就走，身后那清朗如玉的声音响起：「兰生姑娘。」

我微微侧头，看见他在向我招手：「过来。」

我还是抱紧了肩膀，继续向前走，身后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我身上一暖，一件衣服披在了我身上，我被人拦腰抱起。

一双有力的臂膀圈着我，我看着眼前近在咫尺的雪颈一点一点的攀上粉红，看着他耳垂鲜红欲滴，仿佛世间最艳色的血菩提。

「乔公子，你又脸红了。」

「嗯。」

「乔公子，你是不是喜欢我？」

「.....嗯。」

这声嗯就好像是一束光，撕开了面前的黑暗，照在我身上。

但我又知道，这束光美则美矣，却不应该属于我。

「你别喜欢我，没人喜欢我的。」我顿了顿：「你这样的人，更不应该喜欢我。」

乔沐言打开了面前的门，他将我小心放在床榻上，低下身与我对视：「为什么？」

「因为我天生就是个下贱种，我人尽可夫，我任人丢弃，我没有心的。」

他皱着眉头看着我，没有打断我，而是看着我不知是在自说自话，还是在宣泄情绪。

「乔公子，你了解我么，你知道么，我只是王府上的一个通房丫头，我的贞洁早就不在了。」

乔沐言的手贴上了我的脸，我觉着颊上一凉。

他问：「怎么哭了？」

我才发现，原来自己的脸上还有前襟，都已经被泪水浸湿了。

「我喜欢的从来就不是贞洁二字。」

我一时愣住，但泪水仍在决堤：「乔公子不信我说的么？」

我将他的手按在我胸前：「若是乔公子想要我，我现在就能给你。」

他手上一颤，然后猛地将手抽回。

眼前那张白皙的脸颊开始透出一种淡淡的粉：「兰生姑娘，我.....」

他长睫一掀，一双眸子好似晃起了粼粼的湖光山色，里面孤零零的映着我的影子。

「我想要你。」

我又是一愣。

我完全没想到他会这样说。

「但我与寻常男子不同，我想要的更多。」

想要更多？

我还有什么？自从家里出事后，我就是孑然一身，除了这个身子，我还有额外的东西么？

他的眸子如寂夜中的点点繁星：「我想要你平安喜乐，想要你岁岁康健，想要你时时念我，日日想我，要你余生的欢喜都与 I 有关。」

「这些，兰生姑娘都能给我么？」

我半晌无言。

乔沐言拍了拍我的发顶：「兰生姑娘，我们有比今晚更多的时间。」

二十三

乔沐言许我在府上小住。

乔家经商，做的是丝绸生意。皇城里的公子小姐们身穿的绫罗绸缎用料都来自乔家，甚至他们的布匹每年还要向宫里进贡。

乔沐言有个兄长，还有个长嫂，算上下人们好几十口子都住在一个大院里。

我一来，总是像客人一样被伺候，被招待，觉得很挂不住面儿。

所以有丫鬟来打理我的日常时，我总想帮点儿什么。

但她们总是显得很慌乱。

一次我刚一上手，那姑娘直接退后几步，连连向我鞠躬：「二夫人，您可别折煞我们了。」

我直接愣住了。

二、夫、人。

夫人？

原来他们背地里都已经这样叫了么？他们叫乔沐言的长嫂为夫人，叫我二夫人，难道是将我默认成乔沐言的夫人了？

我追问下去，她才说是大当家的要他们这样叫的。

大当家的，乔沐言长兄。

我连连否认，并说以后还是叫我兰生姑娘的好，她却有些不好意思：「……二当家的也默许了。」

二当家的，乔沐言。

他还默许了！

我石化在原处。

我去找乔沐言。

彼时他正在院子里忙活着将几匹布拿出来晾晒，布匹铺陈在桌面上，花花绿绿的，好似彩虹一般。

我不知如何开口，一边纠结，一边摧残了院子里的一朵花，将它放在手中蹂躏。

乔沐言将布铺开，笑着望我：「兰生姑娘找我有事？」

我低着头，将那朵花攥在手里，握紧：「他们都叫我二夫人。」

乔沐言没将我的别扭放在心上，仍然继续着手上的活计：「这是阿兄的意思，让他们先叫着适应适应。」

我开始不解，他这阿兄行事怎么这样荒唐？

「阿兄他觉着你是个好姑娘，巴不得你早些嫁进乔家，要是有什么冒犯的地方.....」

我连忙摆手，阻止乔沐言继续说下去：「没有冒犯，没有冒犯。」

我吃住都在这儿，怎么敢说家主有冒犯我的地方？

乔沐言低着头，顿了顿：「其实.....不光是阿兄的意思，也是我的意思。」

也、是、他、的、意、思。

我别过头，略有些不自然：「以后还是别让他们叫我二夫人了吧。」

乔沐言抬头看我，一双眼睛仿佛拘了把日光在里头，格外的亮：「你不喜欢？」

「这...于理不合。」

乔沐言斟酌着我说的话，放下了手中的活，慢慢向我走来：「于理不合.....」

他在离我不远处停下，弓着腰与我脸对着脸：「那就不是不喜欢，对么？」

他的脸近在咫尺，一张脸白生生的比雪色还艳上几分，嘴唇莹润，好似新春刚生出的两片柔嫩花瓣。

我被他瞧得有些慌乱，于是将手中攥了许久的花丢在他身上。

「乔公子！你又唐突了！」我的语气略带嗔怪之意：「乔公子最近总是这般唐突。」

他直起身子，慢吞吞道：「阿兄教我的。」

我诧异地看着他。

「他说对待姑娘要尊重，对待夫人要唐突。」

这都是什么歪理？

还没等我反驳，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呵斥。

「混账东西!我什么时候教过你这些！」

乔沐言的长兄正站在身后，背着手，只是不知为何，他语气中虽然是满满的怒气，但面上却已经红了起来。

此时此刻，他的脸色仿佛灶台上烧红了的水壶。

还是里面盛满了沸水，冒着热气的那种。

乔沐言笑道：「本就是你教的，你还说要时时唐突，日日唐突.....」

「混账！从小到大竟学些无用的！」他说完这句话，看了我一眼：「兰生姑娘多担待。」

随即他逃也似地走开了，身下还卷起一阵小风。

只是不知道他有没有意识到，他说乔沐言学的都是无用的，可学的不就是他么？

我看着直想发笑。

于是我问身边的乔沐言：「乔公子，脸红是你们乔家家传的么？」

乔沐言看了看我：「乱说，我和他不一样，我只有见你才会脸红。」

二十四

我在乔府住了半月左右，仍旧食欲不佳，还是很想念家乡的小吃。

在这儿的日子倒是过得自在，只是仍旧每天被人喊二夫人，仍旧找机会想帮衬着些，然后每每都被劝阻。

最后我只能躲在房间里发霉，因为没什么事做，身上都逐渐圆润了。

这种日子持续到那天，秦暮带着军队将乔府团团围住。

乔家人让我躲在屋子里。

我便透过狭窄的门缝看着，看着秦暮与乔家长兄对峙：「乔大当家的，无论付出什么代价，这个人我都一定要带回去。」

我走了，不正合了他的心愿么？

为什么还要来乔府找我？为什么还要将我带回去？

我不懂。

情势已经剑拔弩张，乔家再富足，不过是经商，怎么敌得过围在外面身经百战，装备精良的军队？

于是我推开门，走了出去：「我跟你走。」

回了王府，秦暮直接将我拽进了房间，他的手紧紧箍在我的手腕上，仿佛要将我捏碎。

他将房门关上，向我步步紧逼：「说，你和他都做了什么？」

我抬眼正对上他的眼眸：「王爷，我们什么都做过了。」

他眼中仿佛有什么碎裂了一般：「兰生，你...你怎么敢.....」

他前进几步，捏住了我的脸颊，迫使我与他对视，他的眼睛红彤彤的，仿佛要滴血：「兰生，你知不知道，我现在简直想杀了你。」

我向他勾出一个笑容：「好啊，王爷。」

我抓起他的手，缓缓放在了我的肚子上：「要不，您先把它杀了？」

他不可置信地瞪大了双眼。

其实我早就有所怀疑，这一段时间我的食欲一直不佳，甚至身子逐渐圆润，每日也都昏昏沉沉的，直到出门就医，我才知道是因为什么。

我本以为自此之后，可以与秦暮划清界限，与过去那个狼狈的自己告别。

奈何老天似乎喜欢与我对峙，我们之间又多了一个扯不断的羁绊。

他的嘴唇翕动，眼底带红：「我怎么知道这是不是我的种。」

「王爷大可以算算日子。」

他连连退后几步，控制不住的浑身发颤：「兰...兰生.....」

我却有些倦累了，坐在椅子上，闭上了眼睛：「王爷既然已经想与叶姑娘百年好合，便赏我一碗避子汤，让我自寻去处，也不必再寻我，让我自生自灭吧。」

他冲上前来，抓住我的手腕：「我几时说过要与她百年好合？」

我瞪着眼睛看他：「要为我寻个归宿，让我不再缠着您，不是王爷与叶清逸的谋划？那日叶清逸将我锁在房门里，不是王爷在门外催我应允，还要多给我些赏钱？」

他难以置信地望着我：「兰生，不是我。」

我刷的站起身，恨恨看着他：「你的声音我再清楚不过，不是你，难道是我？」

他想上前扶住我，被我躲了过去。

他抬眼看我，双手还悬在半空中：「兰生，你信不信我无所谓，先当心身子。」

身子？

哦对，他现在看似是在关心我，其实还是在关心我肚子里的小家伙罢了。

我坐回椅子上，摸着自己的肚子：「当心，怎么能不当心？这可是我保命的家伙。」

我巧笑倩兮：「都怪王爷太沉迷于我，天天都想与我做那事，不然我这只会东施效颦的下贱人，怎么配怀上王爷的种？」

秦暮眉头皱了起来：「你为什么这样讲话？她给你苦头吃了？」

「难道不是你授意的么？不是你要我看清自己哪里都不如她，要给我找个归宿，免得再去打扰你们？秦暮，就算你从未对我有情，为何要这般伤害我？我简直恨不得你马上死在我面前！」

我的声音带着哭腔，声声泣血。

我以为听见我的话，他会愤怒，会自己摔门而去，但是他没有。

秦暮缓缓蹲下了身子，以一种臣服的姿势抬头看着我，还将我飞出鬓间的碎发理到了耳后：「兰生，接着讲，我在听。」

我已经哭到抽噎：「王爷，我已经讲完了，我不想再说了。」

「那你听我讲一讲，好不好？」

「你那几日吵着想吃家乡的小吃，我只是去叶府求一个厨子，你说的这些，我都不知情。」

我怔住。

难道秦暮当时以为房中的是个厨子，不知道是我？

秦暮见我望着他不说话，神色突然紧张了起来。

「兰生，你信我么？」

我没吭声。

「兰生。」他急着唤我。

「我信。」

他好像终于放松了下来，脸上笑意止不住得要溢出来。

他站起身来，想要将我轻轻拥入怀中，却被我止住了。

「王爷，我累了。」

我觉得说出我信这两个字已经用去我半生的力气了。

「王爷，您已经有叶清逸了，我不想跟她争，不如您就别来找我了，我也不会来寻你，从前的恩赐和亏欠，你我都忘了吧。」

他瞪着眼睛，不敢相信般望着我。

接着他突然将我箍进他怀里，双臂很用力的钳住我，仿佛我马上会消失一样。

「兰生，别说这样的话，你马上就能明白了。」

「快了，就快了。」

他将头埋进我的肩头。

「兰生，我什么都不求，只求你再多信我一次。」

二十五

有了身子后，人就会变懒，我最近过的昏昏沉沉，每天醒来的时候也已经日晒三杆了。

我看着眼前熟悉的床铺，铜镜，还有窗棂，觉得有些恍惚。

终究还是回来了。

为了活命，我曾经费尽心思地想要住进王府，从那个时候到现在已经有几年了吧。

几年，足够将一个人最初的热忱消耗殆尽了。

既然我是东施效颦，既然我无论如何都做不了叶清逸，不如让我做回兰生。

所以当下人们排成排端进来一盘盘餐食的时候，我整个人都是麻木的。

桌上摆满了玉盘珍馐，荤素搭配得当，我却一口不想动。

筷子悬空走了一圈，终究还是停下。

「没胃口。」

小丫鬟上前解释：「这些都是王爷彻夜翻书选出来的食材搭配，最适合有身子的人吃了。」

我脑海里突然冒出来一个场景，一灯如豆，秦暮披着衣服，皱着眉头坐在案前，桌边摆满了他翻过的书。

我问：「自己选的食材，他怎么不来吃？」

想了想，我突然明白了。

我骗他说我与乔沐言什么都发生了，昨日还那样与他争吵，他心里没有芥蒂是不可能的。

但是他又担心我肚子里的家伙，只能选择不出面，背后跟我较劲。

我将筷子放在桌上：「先是药，现在又是这些奇奇怪怪的东西，王爷当我是他买的木头罐子么？想塞什么塞什么？」

突然，门外突然传来了一个声音，像是隐隐带着怒意。

「我就是塞，也得你听话成啊！」

「哪个木头罐子像你这么有脾气！天天哄着捧着也不吃东西？」

我目瞪口呆，所以他虽然与我较劲不想出面，却还是放心不下，所以故意躲在门外偷听么？

我问了旁白的丫鬟：「王府里可是进了贼？就喜欢躲在门外偷听？」

「呵。」

门外一声冷哼。

「也不知到底是王府里进了贼，还是你心里进了贼。」

秦暮用拳头砸了一下门，脚步声由近即远，我料想他应当是被我气走了。

不知为什么，我却松了一口气，本以为他这几日不会再来找我。

没成想，当天晚上他就来了。

我本在床上躺地好好的，屋子里却突然来了一阵风。

卧房的门开了，屋子里进了人。

我正要坐起，身子又被一只有力的大手按下。

「是我。」

秦暮怎么这么晚了来？

他的手凉得骇人，按在我肩上，我冰得一阵打颤。

「是我太凉了么？」

他收了手，也跟着躺下，于是用被子将我裹了裹，然后将我和被子整个拥住。

「这样好点没？」

一股酒气扑面而来。

他吃了酒？

被子将我的嘴都盖着，我只露出一双眼，眨巴眨巴着看他。

他的脸很瘦，眼尾微微上挑，眼白略多，所以总有些不怒自威，带着些清冷的意味。

现在那双眸子里含着些水汽，就好像夜色迷蒙中的深山，落了雨，添了凉，少了些冷峻，多了些楚楚可怜的动人劲儿。

「兰生。」

尾音被他拖地老长，两个字在唇齿间流连，叫的很是缠绵。

他将我嘴巴上的被子掖到我的下巴底下，一张脸又向我凑了凑。

我以为他要吻我，结果他只是用脸在我脸上蹭了蹭。

「兰生，你怎么都不对我笑？」

此情此景，竟像一个小狸奴在主人的怀中撒娇。

「我不是常对你笑么？」

「不是那种笑！」

他的声音竟带了几分委屈，嘴唇居然扁起：「是那种你对下人，对别人，哪怕是对小猫小狗的那种笑，不是那种装出来的假笑。」

「兰生，你对我笑笑。」

「你不要老是冷冰冰的。」

我被被子裹着，又被他抱着，有些喘不上来气：「王爷怎么吃酒吃出了孩子气？将我放开罢！」

「不放！一辈子都不放！」

他竟然又多用了几分力气。

我忍不住在被子里推了推他，他才终于将我放开，定定地看着我。

我转过去背对他：「王爷，我这次回来其实是想同你道别的，既然您已经有叶姑娘了，料想这王府也容不下我……」

他又将我掰过来，眼睛终于失了方才的迷蒙，带了几分清醒：
「你要走？」

他捏着我的脸：「去哪？找他么？」

「我谁也不找，只是累了，我做够了叶小姐的替身了。」

他冷笑了几声：「你够了？」

他的指尖在我的脸上流连：「可我还没够啊，兰生。」

「我不会让你走的。」

二十六

我被秦暮关起来了，他不允许我踏出王府一步。

以至于乔家出事了，我也是从侍女口中听说的。

听说他家进贡的丝绸出了差错，引得龙颜大怒，下令将乔家一家关进了牢房。

听闻此事后，我手一抖，手中的杯子连带着一杯的水直接掉在我的衣裙上，撒了我一身。

乔沐言一家行事向来谨慎，何况乔家每年都要向朝廷进贡，怎么会偏偏这次就出了差错。

怕不是有人从中捣鬼。

我甚至不用想，就知道捣鬼的人是谁。

我忙去找秦暮。

推开了门，我一个没站稳，直接跪倒在了地上，他急着上前来扶我。

我将他的胳膊一把抓住。

「王爷，王爷您放过乔家。」

他的表情阴晴不定，随后嘴角扯出一个浅浅的弧度：「我还以为你找我是什么事，原来又是为了他。」

他放开了扶着我的手，我却不打算放开他，他退后，我便膝盖着地地跟着他。

「王爷，我跟乔沐言什么都没有，你信我，你最知道我的，我不敢的。」

我不敢，我不会，我也不配。

我只有一瞬间的贪恋那人，那事，那时光，但我一直清楚地记得自己是谁。

我是任人践踏地污泥啊，怎么会妄想沾染洁白无暇的云朵？

我们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上啊。

「王爷，兰生求您，求您放过乔家，您以后给我灌多少药我都喝，想让我吃什么我就吃什么，想让我怎么笑，我就怎么笑。」

他单膝跪着，捏住了我的下巴，将我满是泪痕的脸抬起：「兰生，这是你第二次求我。」

第一次求他，是求他救我的性命。

第二次求他，是求他放过乔沐言。

秦暮手上加了力气，我觉出下巴酸痛：「兰生，没用的，都晚了。」

都晚了。

对啊，皇上亲自下令将乔家收入牢中的，那可是高高在上的天子，天子一言既出，四马难追，怎么会轻易收回自己的命令。

我终于瘫软在地，任由泪滴滑落。

良久，我抬头对面前的人说：「秦暮，你怎么不去死？」

他听后却笑了：「兰生，我怎么会死呢？」

他的手轻轻抚摸我的肚子，眼中染上笑意：「我还要亲眼看着它出生，然后再让你怀我的孩子，等我们老了，就让他们承欢膝下，你与我共享天伦。」

「你看这样可好啊？」

二十七

王府里的吃食仍旧变着花样儿地往我屋里送。

我却一口都不想动。

每天餐食都是原样儿地来，再原样儿被送回去。

直到秦暮端着一碗馄饨出现在我面前。

仍然是白瓷勺，勺子里的馄饨皮薄馅大，晶莹剔透。

勺子抵在我的嘴边：「兰生，听话。」

我蓦地想起很久以前的一个梦：秦暮喂我吃馄饨，但碗里的馄饨却变成了乔沐言。

我兴许是饿出了臆想，碗里的馄饨真的变成了乔沐言。

他在碗里鲜血淋漓地看着我。

我吓得直接将秦暮手里的碗都掀了。

秦暮一下变了脸色。

我望着他：「王爷，你已经有叶了，为什么还不肯放过我？」

浓稠的汤汁将秦暮的衣衫打湿，他只是淡淡看了一眼衣摆，用手轻轻扫了扫。

「兰生，你有心结。」

他的手擦去我唇上的汤汁：「你就快知道了。」

「笑一笑，开心一点。」

我将他的手打掉，身子跟着一颤，眼泪就掉了下来。

他的脸色又阴沉了几分，竟直接站起了身。

「好，兰生，今天我就告诉你。」

「她叶清逸算什么东西？她爹把她扒光了送到我床上，我连看都没看一眼。」

我想象着那个画面，再看看眼前有些痴狂的秦暮。

从回来到现在，竟然第一次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还有叶家那个病怏怏的少年，跪在地上求我好好对叶清逸，他在地爬的样子，好像一条狗啊。」

我又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泪沿着脸颊滑落，我现在的样子，当真是又哭又笑，估计难看之极。

秦暮却还一直看着我。

「王爷，您看够了么？」

「看不够。」

「我笑够了。」

我缓缓的舒展开身子：「王爷，我也想看你像狗一样在地上爬，你能么？」

二十八

秦暮那天是摔门而出的。

他再来时，我正在喝一碗堕胎药。

药汁刚被我灌进嘴里，秦暮就猛地冲上前来，将我手中的药碗摔碎了。

很清脆的一声响，青花瓷碗与地面碰撞，碎片飞溅。

我急着要将口中的药汁下咽，又被秦暮捏住了嘴，逼我吐出来。

我蹲在地上一顿干呕，秦暮站在我旁边。

他脸色铁青，自嘲一笑：「兰生，你竟然这样不想生下我的孩子。」

我抬起头来看他：「对啊，我想要你的孩子死。」

他不自觉退后几步：「兰生，你.....」

「我的孩子就要死，如果是他的呢？你就不会让它死了对么？」

我站起身，坐在了床边：「想不要它死也可以啊，王爷你去死吧。」

我摸了摸肚子，笑意盈盈地望着他：「王爷，你死了，它就能活着。」

他摇了摇头，眼中尽是一些细碎的伤痛：「兰生，就算你不爱我，也不该心狠至此。」

我巧笑倩兮：「王爷到底是要自己的命还是要孩子的命，一命抵一命，总还是公平的。」

秦暮本就生的白皙，因为我这句话，他的脸又白上了几分。

他惨白着一张脸，直接跌坐在了床上。

良久，他都没有说出一句话。

我也没说一句话。

我们沉默了许久，只听着外面的风吹的呼呼作响，门窗也跟着吱呀吱呀乱响。

外面风雨欲来。

「好，兰生。」秦暮惨然一笑。

我愣住。

他抽出了一把短刀，刀刃锋利，横在自己的颈前。

他随身带着刀。

从我认识秦暮那天起，他就是刀不离身的，就连他的枕头底下也藏着一柄精致的小刀，我竟然忘了。

他笑笑：「兰生，别告诉孩子，我们之间是这样的。」

他正要挥刀而下，我连忙上前将他的手腕攥住。

虽然我动作够快，那柄刀还是在他的脖颈上留下了一道血痕。

「王爷！」

我看着那道触目惊心的伤痕，一时间不知该说什么，只能颤着声音叫了他一句：「别.....」

那柄短刀坠地，发出金石之声。

秦暮看了看我。

随后轻柔地擦了擦我脸上的泪，捧起了我的脸：「小哭包，怎么又掉眼泪？今天可是个好日子。」

好日子？

什么日子？

外面风声渐弱，有雨滴敲打在门窗上的声响，一点一点，时强时弱。

秦暮的脸在昏暗的烛光下更显俊秀，他在向我娓娓道来。

二十九

我爹是太傅，曾教过秦暮念书。

秦暮幼时一直受众皇子排挤，我爹常常会出言阻止，帮上他一帮，所以他对我爹一直很感恩。

有一次我爹带着我进宫参加宫宴，那天宫里热闹非凡，人人把酒言欢。

我却趁着乱跑了，最后不知跑到了何处，鬼使神差地推开了一道门。

门内漆黑一片，寂静无声。

里面是秦暮还有他已经死去几日的娘亲。

外面觥筹交错，正是热闹时刻，秦暮却没人想着，没人垫着，他已经守着娘亲的尸体，呆呆的过了几日。

秦暮说他守着那间黑屋子守了很久，不知何时太阳升起的，也不知何时太阳落下的。

只知道我是第一个给他开门的人。

我身后是他那几天以来见过的第一束光。

看得久了，他也不知道到底我身后的是光，还是我就是光本身。

这件事我根本记不清了，但秦暮还一直记在脑子里。

所以他告诉我喜欢那个第一个给他开门的人，其实是在告诉我，他喜欢的是我。

但是他不能明说。

我爹出事，其实是被人陷害的。

我爹为官太过正直清廉，朝堂上的人拉拢不成，便罗织了许多莫须有的罪名安在我爹头上。

这些人的领头人就是叶家。

秦暮想为我爹翻案，奈何朝堂上拉帮结派，根本没人站在他这边。

他只能在我爹行刑的前一天，最后见了他一面。

那时我爹已经被酷刑折磨成了一个血人，浑身上下没有一块好皮，意识也不太清醒了。

秦暮问东，他都要答西。

我爹也不太能认得出人了。

最后秦暮只问了他一句话：「太傅心中可还有什么牵挂？」

沉默了许久，我爹浓重地叹了口气。

「唉，兰生啊。」

秦暮说他走出了很远之后，仍能听见我爹的叹息声在狭小的牢房里回荡。

「唉，兰生啊。」

所以秦暮主动请缨押解我们一众人，虽说是秦暮负责押解我们，但他的手下却没一个是他的心腹，其中还不乏别人的眼线，秦暮没办法保太多人。

他只能夜夜以散心为由，坐在我的帐前，才能保证那些人不敢上前。

后来我为了活命自荐枕席，他也借此机会将我收入房中，藏起来。

秦暮为了帮我爹翻案，故意放出自己喜欢叶清逸的风声。

引得叶家有意拉拢他。

他骗过了所有人，甚至骗了我。

毕竟叶家耳目众多，多一个人知道就多一分危险，少一分胜算。

秦暮有意接近叶家，与叶家一党表面亲近，背后却一直搜寻着能扳倒他们的证据。

直到他发现，叶清逸原本就不是什么千金小姐。

而是叶家悉心培养的瘦马。

叶家需要拉拢谁，总要先将叶清逸拉出来，任是再刚正不阿的人，也禁不住千金小姐的屈尊服侍，最后难免在软玉温香中消了气焰。

叶家那位病怏怏的少年也是如此，不过是满足达官显贵们扭曲的嗜好罢了。

奈何叶清逸与那少年偏还有情，两人却只能在暗地里互舔伤口。

我突然想到那少年说过的：小姐她，其实挺苦的。

那他是不是以为秦暮是真的喜欢她？他是不是认为秦暮可以代替他给叶清逸多一些温暖和照顾？所以才像狗一样在地上爬着苦苦哀求？

到底经历过怎样绝望的日子，才会让他不顾一切地想将心上人拱手让人？

秦暮还是拒绝了他。

没想到最后能够扳倒叶家的证据还是叶清逸给的。

她清楚地记下了那些显贵们的床第之事，身上何处有伤，何处有痣，还有他们说出的朝中密闻。

皇上最恨结党营私，若是此事被翻出，叶家必然受打压，届时我爹的案子也能翻出重审。

就能还我爹一个清白。

我静静地听秦暮说完这些，心上像是有海浪翻涌而过，波浪滔天，搅得我不得安宁。

我问：「为什么现在才告诉我这些？」

他说：「我不想你活在仇恨里，这些苦，我一个人去受，就够了。」

他望着我，笑意渐渐荡漾开来：「我的小姑娘老是不开心，她总觉得自己配不上好的，我得让她知道，她不是罪臣之女，是个大家闺秀。」

他伸出食指，刮了一下我的鼻子：「大家闺秀，配我闲散王爷，是世上顶好的。」

三十

叶清逸给的证据牵扯太大，秦暮每天都过的胆战心惊。

我虽然感激他，但心中仍旧过不了乔沐言那个坎儿。

他那么美好的一个少年，若不是遇见了我，此刻应该过的很是快乐和自在吧。

他应该喜欢上任何一位女子，偏偏不该喜欢我。

这日秦暮要带着我去寺庙烧香祈福。

他说要给我和孩子上香，一炷香是一个心愿，他要把那整个香炉都插满。

我应承着他，想着借此机会再提一提乔家的事，若是乔沐言被放出来了，从前的什么仇什么怨就都过去吧。

谁知车马本正在山中缓慢穿行，却突然狂奔了起来。

山路颠簸，这样一快，我们都跟着在车里东倒西歪。

一支箭擦过我的耳边，插在了车上。

掀开帘子看，外面竟来了一群黑衣人。

轰隆一声，外面的车夫似乎中了箭，车子开始不受控制的左右乱晃。

怕是叶清逸的证据牵扯的太多，仇家上门了。

秦暮担心的事还是来了。

他将我护在怀里，吻着我的发间：「该来的还是来了。」

我们掀开帘子，坐在车棚外面，身后一群人马正在追来。

秦暮不断抽打马儿，想将身后的人甩掉。

奈何他们有箭，我们没有。

几支箭齐齐射在马儿身上，我们最后的逃出去的希望也没了。

我们今日本就是去寺庙祈福，为显诚意，除了车夫和我们二人，没有其他的人手。

看外面的情势，今天像是在劫难逃了。

「兰生，你先走，他们不会对你怎么样的。」

我浑身发抖。

他这是什么意思，他也觉得我们今天逃不过去了么？

他定定地看着我，像是在交代什么事：「听我的话，赶紧跑，别回头，回去后去找他，乔家已经没事了。」

没事了？

"他要是有事的话，你这辈子都不会开心吧。"

他抚摸着我的额头：「从前总希望你能爱我，现在却盼着你对我没有半分情谊，这样余生还能过的潇洒自在些。」

黑衣人正在赶过来。

秦暮狠命将我往前一推：「兰生，记住我刚才说的话了么？快走，别回头！」

我却颤着腿，迈不出去步子。

"走啊！兰生，你不爱我，别回头！"

我跳下了车。

一步。

两步。

身后的黑衣人应该已经赶上来了，他们爬上了车。

三步。

四步。

我听见衣料摩擦的声响，打斗的声响，还有拳头打在人身上，人发出的闷哼。

五步，六步。

我听见剑穿透血肉的声音。

我突然停住了。

风擦过耳边，我能想象身后血液喷薄而出的样子。

天空一定像是染了血的。

在血色的天空下，我突然想起了那天的乞巧节。

他急急来找我，鞋上踩了许多的泥，甚至染脏了他新做的铲袜。

街上最热闹的一定是耍杂耍的，水遇了空气就变成火，馄饨摊儿蒸腾着白气，秦暮举着手里的馄饨，让我张嘴：啊。

那馄饨是什么味儿的呢，有肉的咸香，有菜的清爽。

还有滚烫的汤被小心翼翼吹过之后，只留下暖暖的余温。

汤汁沿着我的嘴角滑下，被人用手擦去了：「快吃吧，我陪你变成猪还不行么？」

我耳边有风声刮过。

他总是说我的心是捂不热的，但现在这颗心在胸口跳着，热烈而滚烫。

刚才那个人还说，你若是不爱我，就别回头。

有些事情，在有生之年能够明白，总还不算太晚。

三十一

跟你说了别回头看我。

很丑。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